

**國立政治大學115學年度國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招生  
錄取生報到意願同意書（覆函）**

姓名 <small>(請以正楷填寫)</small>		准考證號碼							
身分證字號 或外僑證碼		錄取別 【請填寫名次】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取	第_____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備取	第_____名			
<p>本人經由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，錄取 貴校_____</p> <p>專班/學程_____組，(選考(無則免填)：_____ )，</p> <p>並已詳閱「115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簡章」第十六條錄取考生報到、 驗證注意事項規定，茲以此據辦理通訊報到，特此聲明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此 致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國立政治大學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日期：115年 月 日</p>									
錄取生 簽 章			聯絡電話	(手機)					
			(日):						
			(夜):						
		E-mail							

**※ 注意事項**

一、錄取生須「寄出報到意願同意書」及「辦理驗證」，始完成報到驗證程序。

(一) **寄出報到意願同意書**：

1. 請下載並填妥本報到意願同意書(覆函)，於**115年5月9日(星期六)前**(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，以**掛號**寄至「**116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64號 百年樓三樓 國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辦公室**收」，信封上請註明「**碩士在職專班**」錄取生報到。
2. 如未依前項規定期限內將本「**錄取生報到意願同意書(覆函)**」郵寄本校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致權益受損者，其責任概由考生自行負責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

(二) **備取生**：

1. 務必於115年5月9日(六)前(以郵戳為憑)將「115報到意願書」掛號郵寄至「116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2段64號 百年樓三樓 國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辦公室收」。
2. 115學年度新生遞補至7/31，已繳交報到意願書知備取生皆列入替補名單內。

二、對於相關作業程序有疑義者，請電洽國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辦公室；聯絡電話:2938-7553；  
聯絡人：謝助教。